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DEJSGC-2023-007

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东阿县城乡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（EPC）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4年01月05日在东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4年02月08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4年01月09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4年01月09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东阿东汇创新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东阿县城乡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（EPC）
建设地点	聊城市东阿县
中标工程内容	东阿县城乡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（EPC）
中标条件	1. 中标价：①工程费：建安工程总造价的下浮率2.01% ②设计费：最终结算工程价款的2.40% ③勘察费：按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（2002）年修订本》（计价格2002[10]号）相应单价下浮率35%
	2. 建筑面积：/
	3. 招标计划工期：700日历天
	4. 质量标准：合格
	5. 项目经理：左晓龙
	6. 其他：
备注：	

- 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- 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- 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